

序號	1
發言日期	114/11/07
發言時間	18:59:08
發言人	王志富
發言人職稱	總經理特助
發言人電話	(02)87713126
主旨	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
符合條款	第51款
事實發生日	114/11/07
說明	1.事實發生日:114/11/07 2.公司名稱:羅麗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.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本公司 4.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 5.發生緣由: 本次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摘要如下: (1)通過2025年第三季度合併財務報告案。 (2)通過修訂本公司「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」案 (3)通過本公司2026年度稽核計畫案 (4)通過變更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點案 (5)通過子公司申請銀行授信暨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(6)通過子公司資金貸與案 (7)通過轉投資公司設立案 6.因應措施:無。 7.其他應敘明事項(若事件發生或決議之主體係屬公開發行以上公司,本則重大訊息同時 符合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7條第9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): 無。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均由該公司負責。